

证券代码：300963

证券简称：中洲特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37

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2、经初步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减少公司房屋及建筑物、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 2024 年度折旧约 40.23 万元，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，且不考虑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，在扣除企业所得税影响后，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约为 34.19 万元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4 年度及未来净利润的实际影响取决于公司实际情况，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审计报告为准。

3、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。

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对会计估计进行变更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会计估计变更概述

1、变更原因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——固定资产》的相关规定，企业至少应当于每年年度终了，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、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。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，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。

为了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公司以谨慎性原则为前提，结合公司及子公司新建设房屋及建筑物、新购置机器设备的实际可使用状况，对相应类别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梳理。

随着公司新建项目持续推进，部分厂房及生产设备陆续投入使用。公司新建设房屋及建筑物主要采用钢筋混凝土或钢结构，均符合国家标准并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，预计使用寿命相对较长。同时，公司新购置的生产设备中，部分大型设备的技术规格、工艺水平均高于现有设备，预计使用寿命超过现有设备估计的最高使用年限。因此，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固定资产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，公司拟根据实际可使用情况调整新增房屋及建筑物、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。

2、会计估计变更日期

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自2024年10月1日起执行。

3、会计估计变更前后对比

资产类别	变更前		变更后	
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(%)	折旧年限(年)	残值率(%)
房屋及建筑物	20	5	20-30	5
机器设备	3-10	5	3-20	5

二、本次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，无需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，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。

经初步测算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后，预计减少公司房屋及建筑物、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2024年度折旧约40.23万元，假设上述折旧额全部结转当期损益，

且不考虑公司固定资产增减变动，在扣除企业所得税影响后，预计增加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约为 34.19 万元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 2024 年度及未来净利润的实际影响取决于公司实际情况，最终影响金额以公司正式披露的审计报告为准。

三、相关审议程序及结论性意见

1、审计委员会意见

经审议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涉及对公司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，也不会对公司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意见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，其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。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加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涉及对已披露的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；

- 2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中洲特种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6日